

115 年「玻光映記：新竹玻璃產業老照片與老故事徵集活動」簡章

一、活動概述

新竹擁有豐厚的歷史與文化底蘊，其中，玻璃產業不僅是新竹的代表特色之一，更是台灣工業與工藝史上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環。從矽砂礦脈到炙熱窯爐，每一次洗鍊、熔融與塑造，都是無數心血的流動匯聚，形成了獨特的地方記憶。

走過黃金年代後，新竹玻璃曾經歷產業規模縮減、人才流失、技術轉型等諸多挑戰，且隨著歲月流逝、耆老凋零，早年的影像與故事也面臨消逝危機。為保存新竹玻璃產業的珍貴記憶，期待透過本次「新竹玻璃產業老照片與老故事徵集活動」，邀請大眾一同翻開記憶的抽屜，重新找出那些曾經閃耀的歷史碎片。

二、徵件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 17：30 止

三、指導單位：文化部

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承辦單位：新竹市文化局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

四、聯絡資訊：張小姐，02-23931122 分機 172

五、活動辦法

（一）徵件主題

1. 新竹玻璃產業相關歷史影像，如廠房、設備、製品、工作畫面或聖誕燈泡、熱水瓶內膽之家庭工廠影像等，年代不限。
2. 新竹玻璃產業相關書面故事，如工作經驗、家族記憶與產業變遷等，年代不限。

(二) 投稿類別

類別	說明	上傳規格
影像類	以照片、影片為徵集對象，不限黑白或彩色，每件附簡短文字說明(約 150 字，含拍攝時間、地點、人物背景等)。投稿影像不可為掃描、翻拍報章雜誌等印刷品之影像。	照片：可提供實體照片掃描檔(建議解析度 300dpi 以上)、翻拍檔(建議 800 萬以上畫素)，或原始數位照片檔(如數位相機或手機拍攝之影像)，以 JPG、PNG、TIFF 格式提供。
故事類	以文字創作為主要徵集對象，文字內容需達 500 字(含)以上，可附相關影像、地圖、老物件等素材；若需引用報章雜誌，建議以節錄、重述內容或提供局部影像，請勿上傳全文影像，以避免侵害著作權。	影片：建議時長 1 分鐘以上，以 MP4、AVI 格式提供。

(三) 投稿流程

- 步驟一：下載並填寫 115 年「玻光映記：新竹玻璃產業老照片與老故事徵集活動 著作利用授權同意書」，以電子或手寫任一方式完成簽名。

檔案網址：<https://reurl.cc/5bx6mq>



下載授權同意書

- 步驟二：透過線上表單完整填寫相關資料、提供檔案，並上傳簽名完成之授權書 PDF 檔，即完成報名。

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xELxp5Ey6JeCymfc6>



填寫報名表單

- ※ 檔案超過表單上傳容量限制者，請改以 Google 雲端連結或其他可供檢視、下載之連結提供，並確認已開啟檢視權限。檔案損毀、無法開啟或畫質過低以致無法辨識者，視為資格不符。
- ※ 若表單填寫有誤，請重新提交，以最新送出版本為準。

(四) 獎勵方式

1. 早鳥獎：前 10 名投稿且符合資格者，即可獲得便利商店 200 元禮券乙份（以報名表單送出時間排序；若投稿者因更正或補件而重送表單，以最終有效送出時間作為排序依據）。
2. 作伙一起抽：符合投稿資格者皆可參與抽獎，於徵件結束後抽出便利商店 1,000 元禮券乙份共 3 名、便利商店 2,000 元禮券乙份共 3 名。
3. 特別獎：抽選 6 名符合「影像、故事年代為 1990 年代（含）前」之投稿者，額外贈與便利商店 500 元禮券乙份。
4. 優選獎：凡投稿之老照片或老故事，內容符合徵集主題且能呈現新竹玻璃產業發展樣貌，經評選通過並同意授權新竹市文化局作為玻璃工藝博物館展覽使用者，每件作品可獲得便利商店禮券 500 元。

※ 優選獎與本活動其他獎項得重複獲獎，各獎項分別核發，互不影響。

(五) 獎勵結果通知

獎勵結果將於活動截止後，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獲獎者。如有投稿者未填寫聯絡資料、資料填寫錯誤、不完整，或任何因為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導致無法聯絡之情況，均視為放棄領獎，但不影響已授予之著作利用授權效力，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六) 注意事項

1. 每人不限投稿件數，但同一照片或故事不得重複投稿。**每件投稿須分別填寫一份表單與一份著作利用授權同意書；若一次上傳多張照片或故事，將視為單一件投稿。**
2. 授權人應具有該著作之所有權，並保證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請勿投稿 AI 生成影像、偽造、變造，或翻拍非投稿者權利範圍內之他人著作，亦不得以他人所有之照片參與本活動。如生糾紛，由授權人自負法律責任，並賠償主辦、承辦、執行單位等所受一切損害，並取消投稿資格。**如為親屬遺留之著作，請於「提供者」欄位註明遺留贈送者與提供者之關係。**

3. 本活動前述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補充及解釋之權利。